

建德國小 112 學年度五年級小市長盃

樂樂棒球淘汰賽實施計劃

修訂 112.12.20

壹、目的：

- 一、養成學生規律運動習慣，促進健康並增進學習效率。
- 二、配合教育部推動 SH150 計畫，提高學生參與體育活動的興趣，增加學生運動人口。
- 三、培養學生團隊合作精神及運動家精神，並凝聚班級的向心力。

貳、比賽辦法：

- 一、時間 113 年 5 月 20 日~5 月 31 日進行。
- 二、地點：本校操場(雨天賽程另行公布)。
- 三、比賽打擊採 1 輪制 10 個棒次打完。第一局為 1~10 棒，第二局為 11~20 棒，每局至少包含 3 位女生。每班可含 2 位候補球員，共 22 人。

(各局打擊球員不重複上場，但防守球員可重複上場)

四、比賽規則：詳見附件一。

五、賽程：採單敗淘汰制，如賽程表。

六、獎勵：取前 4 名各頒發錦旗一面，前 4 名班級的參賽學生每人頒發榮譽點券，冠軍班級參賽學生每人 2 點，計 44 點，亞軍、季軍（二班並列，不進行季軍戰）班級參賽學生每人 1 點，計 66 點，共合計 110 點，以茲鼓勵。

參、裁判老師：校內體育老師。

肆、工作人員：自治市幹部。

伍、本計劃經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學務主任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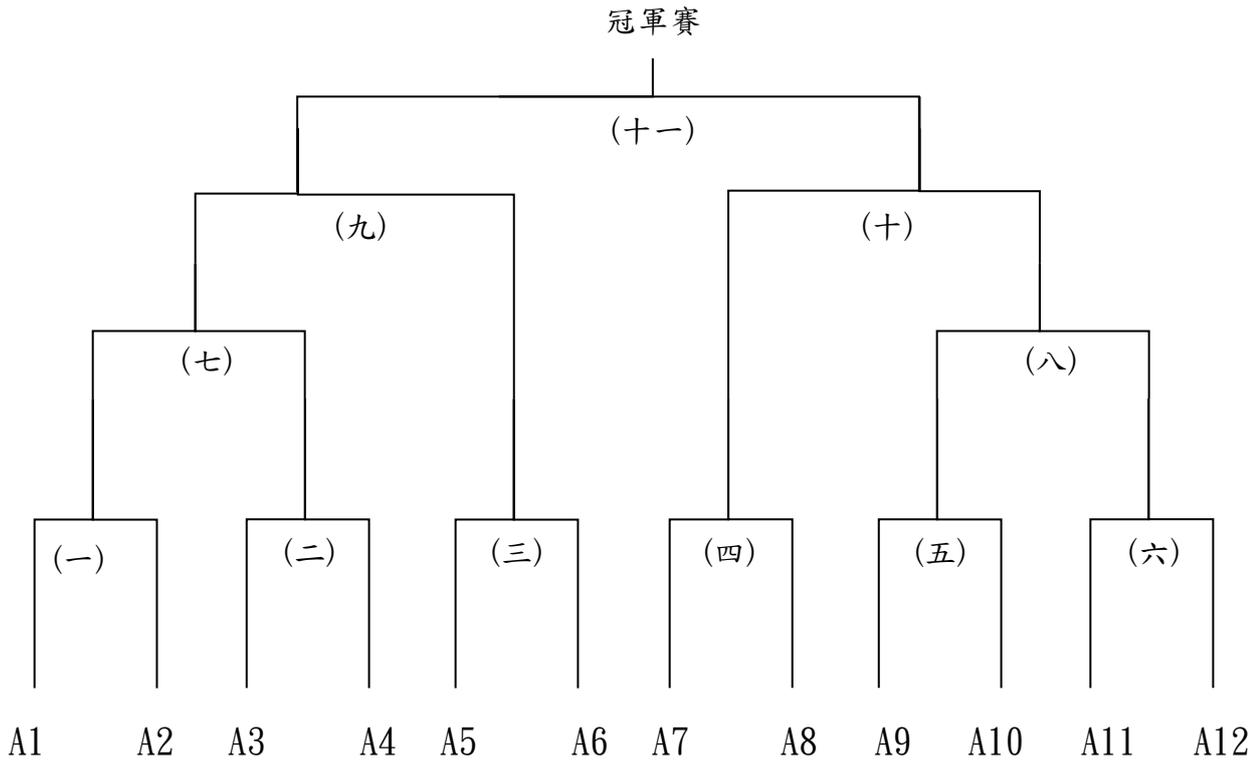
校長：

每場需求工作人員

計分紀錄：2 人

3 顆球、打擊架 1 個、背心 22*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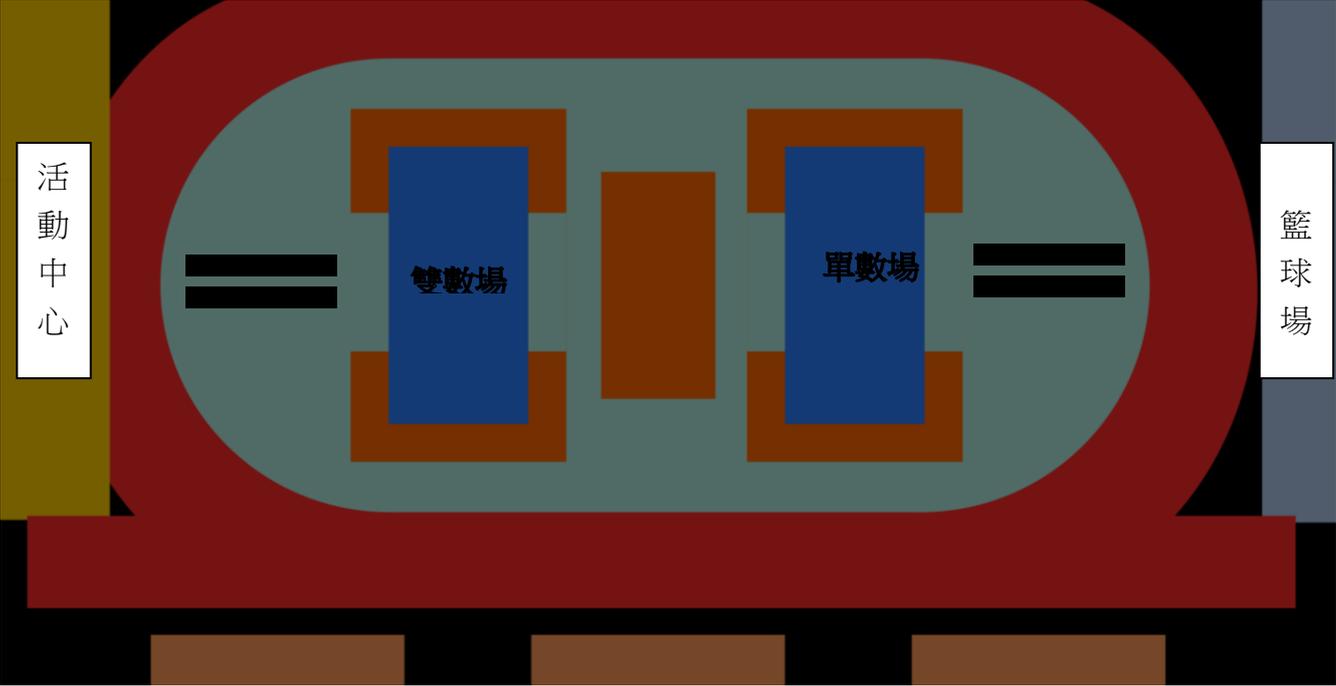
五年級小市長盃樂樂棒球比賽賽程表



(一)	5/20	(一) 08:00	鍾佑輝	老師
(二)	5/20	(一) 08:00	吳吉慶	老師
(三)	5/22	(三) 08:00	楊家慶	老師
(四)	5/22	(三) 08:00	鄭富仁	老師
(五)	5/23	(四) 08:00	鍾佑輝	老師
(六)	5/23	(四) 08:00	吳吉慶	老師
(七)	5/23	(四) 13:10	鄭富仁	老師
(八)	5/23	(四) 13:10	楊家慶	老師
(九)	5/24	(五) 08:00	鄭富仁	老師
(十)	5/24	(五) 08:00	鍾佑輝	老師
(十一)	5/27	(一) 08:00	冠亞軍賽 4局	

主審 鄭富仁 老師、邱康宇 老師

比賽場地



附件一

比賽規則：

1. 第一局的第 10 棒擊出的球，除非被接殺，否則跑壘員可以有效向前推進（得分照算）；第二局（最後一局）的第 10 棒若被接殺或被刺殺在一壘前，或跑壘者被封殺，則跑壘員不能有效向前推進（得分不算，視同棒球三出局制的第三出局者）。
2. 每場比賽打 2 局（冠亞軍賽打 4 局），若平手則先比最後一局的殘壘數，人數多者勝；若人數相同，則比壘包位置，靠近本壘較多壘位者獲勝，若仍不分勝負：
 - (1) 預賽或驟死賽 3 輪平手由裁判擲銅板決定。
 - (2) 準決、決賽加開驟死賽，雙方開局以滿壘狀況挑選三位打者進行三打數之進攻，依得分、殘壘狀況之順序判定勝負，最多進行 3 輪。
3. 不可提前離壘、盜壘、滑壘，否則算出局；不可短打（5 公尺以內，以裁判認定為主），否則計一好球。
4. 若非強迫進壘的情況下，跑壘者跑向下一個壘時若已經踩到或超過 5 公尺線（以裁判認定為主），就須繼續向前推進，不可折返，除非前面的壘包上已有其他跑壘員才可折返。若 2 個跑壘者站上同一個壘包，則其中一位跑壘者出局（裁判依是否強迫進壘的狀況來判定誰出局）。
5. 若守備者將球傳出界外超過 5 公尺（以裁判認定為主），則比賽暫停，每位跑壘者（包含打擊者）往前保送多推進一個壘包。
6. 進攻球被接殺時，壘上人員不得跑壘；跑壘者不可碰到打出去的球或干擾守備員傳接球（妨礙守備），否則算出局；守備者不可用觸殺，一律須踩壘包封殺或刺殺。（守備員碰觸飛球後彈擊跑者或傳球誤擊跑者則比賽續行）
7. 界外球被接殺算出局，若未被接殺則一律累計一好球，直至出局（跑者不可向前推進），飛球擊中障礙物視同落地，繼續比賽；若飛出圍牆或在界內擊中障礙物未落下，判場地二壘安打，壘上人員依序推進。
8. 四個壘包皆可衝壘，原則上衝壘時跑壘者踩橘色壘包，守備者踩白色壘包（以守備者處理球為優先考量，特殊情形時可以交換，以裁判認定為主），跑壘者上壘後可改踩白色壘包。
9. 當內野手不再抓跑壘員，只是將球回傳補手時，則跑壘者不可再向前推進（以裁判認定為主）。（當此情況，即使暴傳或補手漏球，跑者也不可再向前推進）
10. 不可甩棒，甩出的球棒若打中人（以裁判認定為主），則打者出局，跑者不可向前推進。